

莆田縣志

PUTIAN XIANZHI

明代倭寇禍莆(草稿)

(反侵略戰爭史資料之一)

內部資料
定期收回

莆田縣志編集委員會

1963年11月

19

明代倭寇禍莆(草稿)目錄

- 一、倭寇的來歷..... (1)
- 二、明代在莆設置兵備防倭的一般情況..... (4)
- 三、倭寇擾莆及羣衆抗倭..... (6)
- 四、倭寇在莆的殺掠破壞..... (13)
- 五、善后的一些情況..... (17)

明代倭寇禍莆(草稿)

明代倭寇之騷擾，是莆田历史上最大兵禍之一。其對莆田的騷擾，開始于明初永樂八年（公元1410年），而以明中葉嘉靖22年至41年最嚴重。這20年時間裏被兵達15次，其蹂躪地區，東自江口、涵江，南起南日島、平海、笏石、黃石至莆郡城，沿這兩綫的各鄉村以抵于濱海各地，概遭其劫掠。最后一次，莆田郡城被陷二個月，自11月至第二年4月，寇還據莆不退，調浙、贛等地兵來，才平定之。20年間倭達15次禍莆，燒殺劫掠，極其凶殘，人民起來抵抗犧牲的，被殺被殺自殺的數以萬計，財物被劫去，被破壞燒燬的更難勝記，給莆田人民以很大的災難。特別最后一次陷城，城內外尸首枕藉，腥穢不堪，羣衆財物，官家庫藏，被劫無遺，民房、官署、祠宇、寺觀、典籍，焚毀殆盡。倭寇對福建的騷擾，北則福寧、福安、寧德，南則惠安、南安同安，以及福州、閩清、仙遊、永春等地皆被兵，受害的不單是莆田，但莆田却是被禍最烈，人民生命財產損失最爲慘重。

一、倭寇的來歷：

考倭寇在唐代就有了。唐林披述刺史黃峯遷居云：「自桂州航海歸，道溫洋，避倭兵，風浪飄蕩，登延福山，愛山水之秀，因居焉。」又林藻行述云：「從南越海道歸，見莆田延福山山水之秀，因家焉。」南越就是現在的廣東，延福山就是我縣現在的囊山。可見唐時倭寇就出沒沿海一帶。但倭寇成爲侵擾我國之外患，却還是在明代。蓋自元至元到太祖，30余年持續對日本用兵後，日本同我國的關係就很緊張，禁其人民同我國通商，縱其邊民侵擾我國沿海。元中葉后，其國分爲南北朝，至明初，南并于北，遺臣流落海上，和海盜合伙，海盜之勢更盛，屢次騷擾我國沿海各州縣。明太祖即位的第二年，即頒諭日本，努力改善

中日關係，並派使臣持詔責問日本寇侵沿海的問題，日本不答。于是明太祖就在沿海整飭海防，置兵防倭。洪武20年，派江夏侯周德興來解建。當時江寧到莆田相距地形，增築平海莆蘓城寨，加強海防工作。至永樂初日本受明朝封賜，遼東總兵劉江大破倭寇于望海碇后，于是寇掠才見稀少。我縣也是從明永樂8年10月倭寇在平海蘓岸，被平海衛指揮同知王茂擊潰后，一直至嘉靖22年的130年中就都沒有倭警。至明中葉嘉靖2年，中日通商決裂之后，倭禍才又開端。谷應泰《明史紀事本末》《沿海倭亂》記載：「世宗嘉靖2年（公元1523年）5月，日本諸道爭貢。……左京兆大夫內侍黃興遣僧宗設，右京兆大夫高貢遣僧瑞佐及宋素卿（宋本中國人，投奔日本而歸附日本者，此次竟充日本貢使來中國），先后至寧波，爭長不相下。故事，番貨至市舶司，閱貨及宴坐，並以先后爲序。時瑞佐后，而素卿後，賄市舶太監先閱佐貨，而宴又坐設上。設不平，遂與佐相讎毀，太監又以素卿故，陰助佐，授之兵器。而設衆強，拒殺不已，遂毀嘉賓堂，劫東庫，逐瑞佐及余姚江。佐奔紹興，設迫之城下，令縛佐出，不許，乃去，沿途殺掠至西霍山洋，殺捕倭都指揮劉錦，千戶張堯，執指揮袁進，百戶劉恩，又自育王嶺奔至小山浦，殺百戶劫源，浙中大震」。就是因爲這一段糾紛，嘉靖下令罷市舶司，禁止對日通商。但是市舶司罷去，對日通商却禁不絕，沿海豪勢之家仍同日本商人交通，日本海賈仍然往來自如，由此又再挑起了倭寇對沿海的騷擾。《明史紀事本末》《沿海倭亂》又載：「自罷市舶后，凡番貨至，輒主商家。商率爲奸利負其責，多者萬金，少不下數千。索急，則避去。已而主貴官家，而貴官家之負甚于商，番人泊近島坐索其負，久之不得，乏食，乃出沒海上爲盜，輒擄難，有所殺傷，貴官家患之，欲其急去，乃出危言撼當事者，謂番人迫近島，殺掠人，而不一兵禦之，備倭固當如是耶？當事者果出師，而先陰洩之，以爲得利，他日貨至，且復然，如是者久之，倭大恨，言挾國王資而來，不得直，曷歸報？必償取兩金寶以歸。因盤踞島中不去」。所以嘉靖二年后，倭寇的騷掠就頻繁起來了。山東、江蘇、浙江受擾較早，及浙江巡撫胡宗憲招降毛海峯，計殺陳東麻叶，復殺毛海峯、王直，浙江及江南均

倭禍才平定。而其余黨就竄來福建，于是倭禍中心移來福建。所以莆田受倭禍最嚴重的，是發生在嘉靖22年（公元1545年）以後，而在嘉靖30年至42年特別嚴重。

所謂倭寇，日本人實際只是其中一部分，有很大部分是我國人和他們同伍，或入海同倭一起為寇，或潛在大陸做好細。禍莆倭寇中也有莆田人和漳泉人。莆田各地都潛有內奸。《明史》日本列傳載：「大抵倭十分之三，從倭者則十分之七，倭戰則驅其所掠之人為軍鋒，法嚴，人皆致死，而官軍素懈怯，所至潰崩。」陳倫炯《海國見聞錄》云：「倭寇者，蘆網馬島人也。其始市舶于永嘉，薩島漁者18人，被風吹入中國，奸人引以為亂，鬻鬚髮額，什以旁近土語，遞相誑掠，羣稱倭奴。」《皇清文獻通考》說：「明代入寇者，薩摩肥后長門之人居多，市舶所集，內奸勾引故也。」再看趙翼《廿二史劄記》：「嘉靖中倭寇之亂，先有閩人林汝美、李七、許二誘日本倭奴海上，繼有汪直、葉碧川、王清溪、謝和等據五島，煽諸倭入寇。又有徐海、陳東麻葉等偕倭入巢柘林、乍浦等處劫掠。內地亡命者附之，如蕭顯、池南山、葉勇等實繁有徒，……是奸民不唯向外番滋事，且引外番為內地害矣。」（原註：鄭曉傳謂倭寇中國，奸民利倭賄，為之嚮導，以故倭人所據營寨皆得要害，盡知官兵虛實，倭恃漢人為耳目，漢人以倭為爪牙，）。可見真倭是不多，內奸參加勾引，並互為耳目、爪牙。《明史紀事本末》《沿海倭亂》記載：「番人……盤踞海島中不去，並海民生計困迫者糾引之，失蠶衣冠士及不得志生儒亦皆與通，為之嚮導，時時寇掠沿海諸郡縣。如汪五峯、徐碧溪、毛海峯之徒皆華人，僭稱王號，而其宗族妻子田廬，皆在籍無恙，莫敢誰何。」日本史也載：「明太祖欲通聘日本，道阻不通，當時日本邊民侵明之沿海，明稱倭寇，甚畏之，足利義滿統一南北朝之後，遣使于明成祖，修鄰交。成祖封義滿為日本國王，邊陲諸夷亦各自通于明，得其勘合符，盛行貿易，明之奸商結連朝臣，給日本之商民，諸物不償價，于是日本商民憤怒，剽掠其沿岸。當時足利氏威令不行，四方不逞之徒，皆集于明之海岸。明之臣不平者，亦來投，倭寇勢益猖獗。嘉靖間最盛，至嘉靖42年戚繼光痛擊之，破倭于平海衛，其難始止。

。」日本史的記載也與明史相同。可見所指倭寇，實際有日本人，也有我國人與之同伍。人數不但占大多數。而且如汪五峯、徐碧溪、毛海峯還稱王。再從通倭的人來看，任何階級都有，官僚、地主、富商、大賈、凶徒、逸囚、流氓、無賴等都參與。《嘉靖東南平倭錄》載（見中國內亂外禍歷史叢書）：「小民好亂者，相率入海從寇，罷吏、黠僧、及衣冠失職、書生不得志、羣不逞者，皆爲倭奸細，爲之嚮導。于是汪五峯、徐必溪、毛海峯之徒，皆我華人，金冠龍袍，稱王海島，攻城掠邑，莫敢誰何，浙東人震。至是巡按御史陳九德請置大臣，兼制浙、福，乃以朱統爲御史，巡撫浙江兼領福與泉漳。……時浮人通番，皆自寧波定海出洋，閩人通番皆自漳州、月港出洋，往往諸宦官家爲之強載良賈貨物，驅令入舟。統因上言：「去外夷之盜易，去中國之盜難，去中國之盜易，去衣冠之盜難」。國內有「衣冠之盜」說得很明顯。莆田受倭禍，也同樣是這種情況。康大和重建郡治記云：「倭寇內侵，土民嚮導。」《戚少保年譜》及莆舊志載：「嘉靖41年，寇由三江口入屯，……是時福清、莆田、惠安三縣各大村皆散布寇黨」、「……船戶請郡縣各奮身決死戰，一鼓而前，殲賊百餘級，倭熙兵陰遮道翼賊，船戶反勝爲敗，多傷退。又虎匠數百入杭頭，以毒矢中賊，賊大潰，移白社，虎匠潛先往待之，倭兵密報賊。賊伏林澤中，虎匠被傷百余人」、「……不意我兵爲嚮導所誤，緣嚮導皆與賊通，特留黃石大道爲賊生路，引我兵由西洪小路以入……」。倭熙就是當時莆田的參將，其所帶之兵却通賊。倭寇中還有不少是漳、泉人，《戚少保年譜》載：「巡撫游德遠總兵劉顯率兵來援，劉屯江口不敢進，寇詐飾民求援于劉。劉以兵寡之故直示之，謂籌募足始能進兵，寇遂知虛實。及召募令出，寇以漳泉變夷者什新募中，劉周不能察，反遣之入城助守，竟爲內應」。從以上這些事實看，倭寇侵莆時，不但莆田有內奸，而所謂倭寇中也有不少是漳泉人，還有莆田人，很明顯的，沒有莆田人，倭寇如何能「飾良民求援于劉」。

二、明代在莆設置兵備防倭的一般情況：

當明太祖整飭海防時，莆田也是確實設置了一些兵備的。洪武20

年令江夏侯周德興來福建整頓海防備倭。江夏侯還親來莆田勘察地形，決定增築城寨設置衛所，令興化衛指揮僉事呂謙監築平海、莆禧二城。平海城周圍八百六丈七尺，高二丈四尺，女牆一千三百一十，門四，東西各一，南二，曰大南門小南門，形勢北仰南俯，三面阻海不鑿濠塹，以海爲池，城北不置門，築高台以資窺望。莆禧城周圍五百九十丈，高一丈九尺，女牆一千四十九，東南北三面阻海，西鑿旱濠。又令呂謙督署本司事府吏張得清筑迎仙寨（現在的江口寨），本司巡檢羅翹黃冲沁巡檢司城，潘璉筑青山巡檢司城，黃讚筑嶺頭巡檢司城，何拜帖木兒筑小嶼巡檢司城，胡啓賢筑吉了巡檢司城，這六處雖名叫城（寨），其周圍只150丈，但都駐兵巡察。城筑成后，又根據地理情況設墩台。發現敵入夜就舉火，晝則舉烟報警，計沿東南一路29處，正東路26處，東北路6處，共設墩台59處。並在南日設立水寨，巡哨南北海面。于是莆田就有了二衛、一所、六巡司、五十九墩台、一水寨。（當時全省只設11衛、13所、44巡司、3水寨）。衛設正三品指揮使一員，指揮同知二員，指揮僉事四員，衛鎮撫二員，皆世襲。二衛各分左右前后中五千戶。守禦千戶所設正千戶一員（五品），副千戶二員，鎮撫一員，皆世襲。千戶所設百戶十員，每百戶總旗二人，每總旗小旗五名，每小旗軍十名。于是莆田興化和平海二衛（興化衛洪武元年立）的衛軍共12378名其中平海衛又分操屯旗軍5039名，出海旗軍1150名。每邊司置巡檢一員兵100名，各墩台委千百戶一員置兵5名以指揮一名提調之。

既設衛所，又立水寨，初在南日島設寨，正統間移入吉了澳牛門。水寨設興化平海兩衛旗軍充爲舟師，由衛指揮一員，總管所部三軍，謂之衛總，又由衛選指揮一員，謂之把總節制衛總。舟師組織，其船有四百料者，有三百料者，有五十料者，大者謂之快船，小者謂之哨船。興化衛輪班把總指揮一員，千戶以下官甲九員，軍四百零五名，駕官快船九隻，平海衛輪班把總指揮一員，千戶以下官甲十員，軍七百七十名，分駕快船十隻。南北海洋哨捕百戶六員，甲軍266名，分駕快船六隻守備雙澳，又三江口設指揮一員，千戶四員，百戶三員，甲軍218名，分駕官快船七隻。是則有舟師1662人，配備戰船38

隻。陸上城堡墩台星羅棋布，海上駐有舟師巡哨南北海洋，可以說設防相當嚴密。但實際不是這種情況，衛所等雖設，守備却掛虛名。沒有戰鬥力，明弘治府志防禦志記：「國初詔民丁壯三令出防倭犬一，至是編成行伍，立平海衛5千戶，又立莆禧守禦1千戶所隶平海衛，共軍6千名。繼而言事者訟本地軍顧戀鄉土，有誤防守。25年乃以平海衛及莆禧守禦千戶所與鎮海衛及銅山守禦千戶所對調」。就是說衛才設5年，就覺得本地兵有誤防守，而換了客兵。客兵怎麼樣呢？至嘉靖倭禍起時客兵竟成了內奸，而且互相仇殺。御史林潤曾上疏請懲處客兵說：「寇在仙遊已遁，竟有客兵至楓亭，戮良民二百余，冒充敵級以請賞」。士兵掛名吃飯不打仗，更是相沿爲例。弘治府志載：「景太以來，柄兵者建議凡臨敵失一軍以上，皆坐以失機罪，自是每遇敵，皆驅民以戰，是軍食糧而民受死也。此令當思有以通其變矣」。赤裸裸指出了，當時的沿海倭備是：軍士每月領餉吃飯，有寇聲却驅百姓去打仗。成化后兵備更松了，每年都在各巡司內抽去名額，一個巡檢司由原設100名至弘治后剩下18名，並且軍士繼續逃跑，所以及戚繼光破倭后，就因「衛所軍士多老弱瘦罷，選余丁補缺，我並置營」，墩台也竟至沒人管而被入拆毀。弘治志載：「今昇平日久，烟不晝舉，火不夜發，漸有睥睨台石而牆垣之者矣」。嘉靖間倭寇來犯時，平海衛千戶邱珍只能「令數十卒乘夜縋城，從間道鳴金鼓大呼寇至，郡人始知」，是墩台也無人舉烽火了，因此，城堡、墩台、旗軍、水師至明中葉就完全有名無實了。嘉靖倭寇陷城，要是沒有戚繼光募浙軍來，俞大猷提贛軍來，莆田還要陷在倭寇手里多久是很難說的。蓋當時不單莆田兵備只徒有虛名，福建全省也是一樣的兵備廢弛。

三、倭寇擾莆及羣衆抗倭：

倭寇禍莆先后15次，當時統治者腐敗無能，無法制止寇掠，加以奸民勾引外匪，官兵通倭，士兵與客兵又互相仇殺，內外交煎，羣衆遭官役兵禍甚慘。羣衆看到統治者的無能，有不少自動組織出而抗倭，給倭寇以很大的打擊，但卻都沒有得到當時統治者的重視和配合，有的更

被通倭的官兵帶算、出賣，因而失敗。

第一次，明永樂8年（公元1410年）10月26日（農曆，以下同）：倭寇駕船23艘，有2千餘人，由平海驪岸，平海衛指揮同知王茂率軍開平海東門奮擊，倭寇潰奔遁去。

第二次，明嘉靖23年（公元1544年），倭寇突來，興化衛中所千戶白仁在分巡姚鳳翔指揮下，帶領水軍捕追倭寇至連盤四沃，和指揮丁桐並力奮擊，生俘倭寇14人。

第三次，嘉靖24年11月中旬（公元1545年），倭寇登陸福清，聚集在海口。參將尹鳳命令千戶白仁率領所部兵先行，白仁直至柳尾列備立陣，等待阻擊。當時倭寇兵力要強得多，和白仁同時先行的其他所部都據險駐兵自保。白仁刺血立誓，表示抗倭的決心，士氣大振，傍晚倭寇到，看到白仁士志激昂，陣容整齊，不敢前進。晚上派4人潛近白仁陣地窺探，被白仁巡獲殺掉。倭寇就在當夜天色微明時潛從間道襲擊白仁，當時白仁所部正在東嶽廟口暮食，見倭至立即接戰，但因衆寡懸殊，久戰力困，其他所部又不敢前來支援，倭寇再潛兵一支從背後襲擊，白仁遂被殺。

第四次，嘉靖32年（公元1553年）平海衛左所正千戶叶亘卿帶領水軍守泥滬沃，在南日塞巡哨，剛巧倭船數十將來偷襲。葉亘卿率水軍迎風鏖戰，生俘倭寇百余人（據誌作14人）。與此同時，泉州衛右所百戶張養正在青山巡守也發覺倭船潛靠岸，被養正連射中3人才退去，但第二天倭寇又再登陸，養正奮前抵禦，却因后軍奔逃，沒有援兵而被殺。

第五次，嘉靖33年（公元1554年），倭又半夜順風偷襲泥滬沃，葉亘卿堅壁靜守，于天微明帶領所部追倭力戰犧牲。

第六次，嘉靖34年（公元1555年）3月，倭寇駕舟百余，乘曉霧企圖潛登占了沃，爲我諜探知道，水寨參將黎鳴舉一面令炮台發炮阻擊，一方面率哨船並發動商船、漁船共百余條投入戰鬥。當時正值霧開、潮落、風順，倭船處境不利，急逃遁，我遂獲得大勝。計擊沉倭船3隻，斬倭百餘人，生俘87人，戰迫溺海死的很多。這是羣衆第一次參加抗倭獲得了大捷。

第七次，11月倭寇又再來，數十條倭船沿我縣海岸，焚掠殺戮濱海鄉村，平海衛千戶邱珍率領所部至冲要地游動阻擊。倭寇無法靠岸，就潛至白湖，焚舟登陸。當時邱珍立即命數十卒乘夜繞城出來，從小路鳴金擊鼓，大呼倭寇登陸，羣衆才知藏匿，郡城才知守禦。倭寇知道莆城有備，偷襲不得，就退去，邱珍帶輕騎數百人，追殺至海口，倭已破釜沉舟，就拚死戰邱珍，邱珍却不幸墜馬被倭槊死。這時是在嚴寒的冬夜，莆人林兆恩倡導勞軍，送酒、粥、錢、米犒賞守兵。

這一年倭寇不但焚殺劫掠，還決毀海堤，致使田地受淹不能播種，已種作物也絕收。

第八次，嘉靖37年（公元1558年）4月初十，倭寇千余人，由福清乘勝從三江口登陸，駐兵在新橋頭。當時涵江、鎮前、洋尾各鄉被焚掠一空。14日進迫莆田城，當時莆田已無兵可用。適時混湘麻陽兵千人經過莆田，尚在城，林兆恩爲保護城池，同各鄉紳建議開廣兵禦倭，就與廣兵立字約，退倭后酬金2千兩，廣兵縱城奮擊，斬真倭2人，倭寇退去。廣兵于是向兆恩索酬金，鄉紳棄約不肯出錢，兆恩自己拿一百兩出，對廣兵說無從再籌。廣兵大怒，縛兆恩于演武場毆打，並迫其領至爽約的鄉紳家中追索。兆恩說：「昔與汝等許盟千金，以圖安此城也，今倭夷既退，汝等復肆掠，是仍亂此城也，烏乎可，吾寧死不爲也」。鄉紳知道后才受感動，就縣先借官銀2千兩，即日交給廣兵，廣兵才去。就此我們可以看出當時的「官」「軍」「鄉紳」是以什麼樣的態度對待倭寇的禍民，「官」既知無力阻禦倭寇，却不想辦法，「軍」抗倭却要索錢糧，「鄉紳」雖有錢却不肯拔一毛。

同年4月26日，又有倭寇千余人由我縣往福清天寶陂屯宿溪前馬山等處。

第九次，嘉靖38年（公元1559年）6月，倭寇又犯平海，官軍迎擊于峯頭沃，倭遁走，一直追至野馬外洋，再擊潰之。

當時因爲倭寇猖獗，各鄉村備受蹂躪，郡城雖然也屢有警，但終有城也及衛兵守禦沒有被陷過，因此城外居民紛紛進城避倭，散處城中以及各處寺觀不計其數，人擠至無處居住而踞地棲宿的。有倭寇偵探從漳

泉潛來，化妝爲道士，造謠惑衆，說馬榴精出現，昏晚能眯盡婦女，須鳴金擊鼓，書符禳避。城中有婦女受恐吓昏倒的，具金買符的很多，后府官以左道逐之，才逃去。但城中謠言惑衆之說仍甚多，如有人說：正月初一夜，城門鎖泣，流血如注。有人說夢天上墜一火輪，中出石碣云：「我是天兵，放火殺人，毀土紀，滅土城，重熙歲，見太平」。颱風暴風也認爲是妖孽出現，人心惶惶，意識禍之將至。這時候的城鄉情況是極爲混亂的。

第十次、十一次、十二次，嘉靖40年（公元1561年），自夏至冬，倭寇來侵三次，「官兵」已完全不能抵禦，當時的參將侯熙，是漳州人，所帶的兵都是自己家鄉的無賴，不但對倭不抗，而且通倭。都司白發帶鄉兵來，却又同本地兵互相仇殺，甚至放火燒南關外，烟燄迷天，燒兩日才熄，侯白二人却袖手不管。兵內鬨，倭寇就更縱橫各地寇掠而沒有顧忌了。城廂一帶各鄉皆被掠而至殘破不堪，避亂入城者越來越多，晚上露宿，白天行乞的不計其數。羣衆明白了抗倭不能指望腐敗的「官府」和放火的「官兵」了，于是自己組織起來，抗倭自衛。如蘆浦鄉（現在的蘆浦）自倡組織鄉團，羣衆動手築堡，保衛自己家鄉。倭寇多次進攻蘆浦，都被擊退。最后倭寇集中兵力強攻，衆寡懸殊，蘆浦危急，派人至城求援，「官府」却不管，參將侯熙登北城譙樓，立視蘆浦被攻破。倭寇破蘆浦，恨羣衆屢擊敗其兵，對蘆浦羣衆進行大屠殺，海水爲赤。蘆浦距莆城只四、五里，「官兵」却不支援，致使羣衆抗倭力量終因無援力孤而失敗。

第十三次，嘉靖41年（公元1562年）6月，倭寇由三江口登陸，聚集蔡垵、枕頭等村。這時候莆田以及福清、惠安三縣的各大村都潛伏倭寇間諜，莆田城被圍不解，倭寇塞城濠上游水道，企圖攻下城池，泊舟在城濠的船戶有千餘人，以城濠被塞，水斷交通也斷。將影響其生計，于是自動向「官府」請願，與倭寇決一死戰，一鼓而殲滅倭寇百余人，倭寇已將敗潰，可是通倭的侯熙兵却出而掩護倭兵，船民于是反勝爲敗被傷退走，羣衆的抗倭力量又被「官兵」出賣。又有華亭獵戶（舊稱虎匠）數百人，出而襲擊駐杭頭倭寇，運用毒弩射敵人，倭寇大

敗潰逃，移營在白杜。虎匠潛往埋伏，等待再殲倭寇，又被飛熙兵告密，倭寇轉道潛在林莽中伏擊獵戶，被傷百余人，獵戶回華亭，不再出來。這二支抗倭力量都被官兵出賣了。

至9月戚繼光奉命援閩，在福清牛田擊破倭寇后，其殘余又逆來莆與在莆倭寇合，擬去惠安南網。福清東的殘寇因新敗，不同意再遠行，認為戚繼光客兵不會久留，于是轉踞莆城東二十里的林墩。林墩四面環河，通接海港，倭寇在這個險要地形上列柵固守，又派遣降倭奸民四出偵察，作為耳目，而留四千多點倭踞守巢穴。戚繼光于9月12日從福清急行軍70里，宿營烽頭江口。分遣把總張諫、葉大正、金科、曹南金等帶兵1600人與中軍王輔、百戶張元勛配合，留在烽頭，限令13日到涵頭，14日早到宁海橋，聞鼓即刻進攻。戚繼光則親督把總吳咄忠、胡大受、陳子鑾、陳大城、陳大受、王如龍、童子明等兵，在13日偃旗息鼓潛由囊山間道抵莆城。當時士兵行軍辛苦，擬在城外宿營，戚繼光認為倭寇偵探分布很廣，駐城外容易洩密。分守翁時器也以客兵遠道來支援，不敢催促出兵進攻，戚繼光說道：「殲窮寇與力張者不同，力張者勢衆，能分襲，須正以臨之，使其疲不得逞，傷弓之鳥，遲則颺矣，所謂拙速，所謂速雷也」。于是傍晚入城，假意從容宴謁，表示不馬上進兵，却于半夜傳鈴吃飯后，立即在東市集合，乘月由陽城、青浦至西洪。月還未落，就命令等待月落后進迫倭巢。天亮倭寇才發覺，盡集點倭，列大隊据小橋抵抗。這時戚繼光發覺，原來嚮導通倭，留黃石大道給倭寇逃生之路，却引戚兵由西洪小路以入。西洪一帶溝渠四布，小橋品列，只能魚貫越河津涉溝壑，兵力不能施展，攻取不易。因之前哨官周能戰死，首隊34人及次隊之兵，損失及半，血戰一點多鐘，三次都沖不上，于是士兵游水奪渡，當時張諫等也在宁海橋擊倭兵背后，倭寇才驚退入巢穴。可是戚兵的后援數百人也都被倭寇襲擊而潰退，戚繼光斬臨陣脫逃的哨長劉武等14人，后隊才拚死奮戰，擊敗倭兵。倭寨列靠水岸，狹巷委曲，經過短刃巷戰，倭寇落水的千余。殘余的逃至黃石的窠兜，從倭的漫山四散奔逃，真倭逃入瓦窰。戚兵以火藥燒瓦窰，乘勢殺入，殺俘很多。這一役，計斬首960人，焚溺2000多

人、生俘男女26人，救出被俘男女2120人，戚兵陣亡周能等69人。這次出兵很密，至報捷大家才知道。中午，奏凱回莆城，羣衆扶老攜幼郊迎十里，道路爲之充塞。10月15日，戚繼光班師回浙江，這是比較大規模殲滅倭寇的一個戰役。

第十四次，嘉靖41年（公元1562年）11月，倭寇敗遁入海，潛伏不動，但却極恨戚兵和不甘心失敗。聽到戚繼光10月班師回浙江，大喜說：「戚老虎去矣，吾又何患」。就一支由上路陷福寧、政和，一支直逼莆田城。城被圍困一個月，日夜盼望救兵不至。知府陳瑞龍親自指揮守陣，命令無論鄉紳士民，力能勝兵者，悉入兵籍。組織羣衆協力守城，日夜親自巡遊指揮，所以城雖久困却不陷。不幸瑞龍母卒，請求人來代理以便治喪，撫按留之。却因哀母和日夜指揮勞瘁卒。當陳瑞龍組織羣衆守城時，有不少羣衆響應其號召，如陳延陞帶其所組織的羣衆，進攻倭寇，一直至南溝犧牲，郡掾常白帶羣衆從西門出，伏擊倭寇至犧牲。陳瑞龍死后，撫按令郡司知奚世亮攝府事。分守翁時器懦弱無謀，兼且城中糧食將盡，有餓死殉，又瘟疫大起，有死不得埋葬的，種種原因的影響，守城就不如陳瑞龍時嚴密了，所以倭寇更梟張。巡撫游宏德遣總兵劉顯率兵來援救，劉顯却以兵寡爲理由，屯江口橋不敢進。倭寇命降從的化裝爲羣衆，到江口假向劉顯求援，劉顯却實說兵少，俟再招募後進兵，于是虛實被倭探悉了。等到召募令一出，倭寇就派漳泉人能講莆田話的，混入新募兵中，劉却一點也不知道，反派他們入莆城助守。入城助守的由把總率領，計200人，背繖天兵二字，潛倭就混在中間，于是給倭寇送內應入城。11月28日，劉再派兵8人，穿天兵衣甲，送書給翁時器，被倭寇擒去，倭寇即穿其衣甲，持公牒覓得入城。知府奚世亮，通判李邦光有懷疑，翁時器不但不聽，還令8人守北門，潛倭騙守城兵士說大兵約在晚上進攻倭寇，應該刁斗靜候。守城士兵信以爲真，對守備表現鬆懈。當晚四鼓，守城士兵遂被殺，倭寇從城西北角四埔嶺靠梯上城垛，一面從城下發銃炮。大家還認爲大兵果然在城外交戰，但一看沿城垛已經都是倭寇，抵抗已來不及了。倭寇一入城，就乘風放火，各處居民房屋和官廨都起火。翁分守、畢參將、李通

判都越城逃跑，攝知府奚世亮、訓導傅堯佐被殺死，莆田郡城就在11月29日天微明時陷入倭寇手中。莆田郡城遭受空前未有的浩劫，被燒殺劫掠一空。

倭寇陷興化城后，御史李邦珍上疏告急，詔令巡撫游震待罪行間，又命譚綸撫閩，征召俞大猷爲福建總兵，戚繼光爲付總兵，提兵前來破倭。俞大猷在嘉靖42年正月從江西宵夜兼程至。時郡城已陷二個月，各兵屢次被敗，劉顯、俞大猷各距倭50里駐營，按兵不動，等待戚繼光兵來。當時倭寇也以城中尸首枕藉，腥穢不堪，財物又焚掠已盡，聽說戚繼光兵將到，就棄郡城去，南下破崎頭城，殺都指揮歐陽深，攻陷平海衛城，招北路各倭兵同據平海城。俞大猷移兵秀山，劉顯移兵明山，剋地列柵堅守，賊屢挑戰，仍按兵不動，移檄催促戚繼光兵。戚繼光奉詔后，因兵少，就在義烏募兵，歷時16日募得兵萬餘人。派胡守仁等6支兵先行到閩。3月抵建陽，游中丞促其進兵，守仁因未奉將令不聽，將這問題馳報戚繼光，戚繼光也以孤兵不宜先入，寫信給中丞請罷進兵議。戚繼光于4月初八日抵閩，游中丞有責其太慢之意，戚說是因新兵隨募隨發，並于路上邊行軍邊訓練。11日新中丞譚綸至，並委汪道昆監軍。13日戚兵抵建福清，倭寇得悉，半數以上駕航賄賂海上許光朝所領水師，許光朝縱其逃遁。當時還有真倭3千及附從移兵在渚林遙由許家村掘險結果，分兵赤崎山下聯爲犄角。戚繼光一面向莆田進兵，一面請中丞譚綸親自來莆，俾便對俞、戚、劉三軍統一布置進兵。戚繼光兵17日趨烽頭，18日過黃石，19日抵東亭，戚繼光微服偵察倭營壘。20日譚綸、汪道昆同到渚林會集三大營佈置机宜。以戚繼光當中哨，俞、劉所部分左右哨，爲時角之勢，冲鋒懸示賞2萬兩，定21日進攻。20日夜四鼓，戚繼光分三路銜枚進兵。至五黨山側嶺，月光還很亮，就坐待月落，乘昧爽直追倭巢，倭寇2千，前鋒百餘，乘馬力拼衝突，鏖戰一個多鐘頭，大敗倭寇，追至許家大巢，四面合圍血戰，順風縱火燒倭寇，倭巢盡燬。日午收兵，獲得全勝，計擒斬倭寇2451人。奪獲器械3961件，印信13顆。在莆田平海等地被虜的男、女3千多人全部得救還，戚兵只陣亡16人。第二天中軍總哨胡守仁等

又分兵埋伏要道，追剿擒斬殘寇171人，23日凱旋回莆城。

第十五次，十六次，嘉靖42年(公元1563年)10月，殘餘倭寇又大舉擾騷福建，我莆平海、南日再發生倭警，戚繼光遣兵分路清剿，義總金科葉大正破倭寇于平海后潘及福寧、同安，把總顧喬破倭于南日。寇掠未遂。

11月初一，倭寇又駕舟16艘登犯吾莆青山，復犯晉江、福寧、連江、惠安等海岸，戚繼光分兵追擊最終在仙遊剿滅之。倭寇禍莆歷20余年至此才平息。

四、倭寇在莆的殺掠破壞：

倭寇騷擾之目的，主要是在於搶掠，因此，經受蹂躪地區，都被劫掠一空，其對各方面的破壞燒殺，都極殘忍凶暴。莆田自嘉靖22年以後至34年，各鄉村就已被蹂躪得殘破不堪，到了42年莆城陷落，更是四野一空，慘不可言。御史林潤請恤三府(興化、泉州、漳州)奏疏中這樣寫道：「興化所屬二縣，編戶共220有餘里。……今遭寇患之際，歷8年于茲，死于鋒鏑者，十之二、三，被其擄掠者，十之四、五，流離徙于他郡者，又不計其數。邇又各府疫病大作，城中尤甚，一坊數十家，而喪者五、六，一家數十人，而喪者七、八，甚至靈絕者，哭聲連門，死尸塞路。故孤城之外，千里爲虛，田野長草萊，市鎮生荆棘，昔之一里十圖，今所存者一、二圖耳，昔之一圖十甲，今所存者一、二甲耳。」舊縣志賦役志載：「莆在明朝劃爲四廂三十一里，二百九十四圖，每圖百一十戶，至嘉靖時，圖之存者一百七十四，戶減八百九十，口減二萬二千九百六十一。」可見到資財大量被搶劫外，羣衆死于兵亂的數以萬計，房屋被燒殆盡，農商之業也遭嚴重破壞。因此御史林潤曾奏陳六事：「一建公廨門樓以定民心，二刈鄰境縣屬以寬民力，三急筑修陂堰以預民食，四給農事種子以重民事，五請蠲免賦稅以蘇民困，六請發給官銀以濟民艱」。禍莆的具體慘況，大部分已湮滅無可考，但到現在還遺存的廢墟以及局部的文字記載，已經可以使我們看到5百年前莆田人民所受的浩劫。

慘遭倭亂死的羣衆，嘉靖22年至39年，無記載可考。根據《林子

(林兆恩)本行實錄》：「嘉靖40年冬命黃仕欽、林兆居、吳三樂等70余人，直日傭工于城之內外界屍，別男女而禮瘞于太平山者2千有奇身」。

•「嘉靖41年春正月，幣請北京僧無聞、漳州僧靜圓、平海僧淨圓等十余人在莆城內外收尸，火而瘞之，文以食之，約有5千餘身。又命僧云章等至城外各鄉，凡8易月，約收萬有餘身，郡守陳公瑞龍捐金給米以贊助，而復表揚之。嘉靖42年，隲田得金，命獻策與僧法從等18人，在莆城內外收尸，積薪火化，瘞于南北河尾二山，約有4千余身，又瘞餘骨百有餘担。……3月后，以隲田之金，命朱禹雍文命等9人往崎頭收屍，積薪火化，文以食之，凡瘞于城外之山者8百餘身，而拾遺骨無論。」

單林兆恩就瘞尸五次，收埋全尸者3千餘身，火化而瘞的2萬餘，還有遺骨百餘担之數，雖然其中包括疫癘死的，但其所收埋的應當是無人收的尸首，要是加上死難親屬收埋和其他方面瘞尸，共數將更驚人。

•現在的龍瑯、東華一帶濱亘黃石附近有所謂「九十九墩」，據說都是林兆恩埋尸的地方。單最后落城的一次，舊志有記載的有署知府梁世亮，縣丞葉時蘭，郡掾常白，縣學訓導盧堯佐，興化衛指揮張遠，魯師亮，千戶張應望，進士以上的17人，舉人數十人，庠生356人，羣衆被屠殺更不可勝計。城內外尸首枕藉，新郡守易道譚要來莆，途聞積尸盈野，停車福清，不敢蒞任，及聞林兆恩收尸洒道，方入城。考志傳和譜譚單就婦女被擄不從，自殺、被殺尚能找到記載的有51人，如下表：

姓	氏	死	狀	姓	氏	死	狀
林觀	妻方氏	被執	投水自殺	林廷紫	妻鄭氏	投白馬潭	自殺
程序	妻方氏	自	殺	鄭肇	妻及母	同時	被殺
鄭任	妻陳氏	同夫被執，夫獲釋后	為感死	王大勳家	張氏、朱氏	燒	死
林廷准	妻黃氏	絕食	自殺	黃河	妻陳氏	被刈乳	死
林廷准	妻黃氏	絕食	自殺	陳復拱	妻黃氏	削去五指后	刺死
林觀文	妻陳氏	被投入火中	焚死	黃懋志	繼室翁氏	自	經死

姓 氏	死 狀	姓 氏	死 狀
吳應恒妻陳氏	被 殺	知縣黃約妻高氏	抗 賊 死
黃士藩妻陳氏	被執投水自殺	林須恭妻劉氏	賊強犯不從被剖腹死
李 涂妻陳氏	被執投水自殺	陳在良妻方氏	罵賊投水死
高 翰 妻翁氏	同其姑及幼子同被殺	王汝窠女王瓊娘	歸賊釋放舅姑及二夫姪后，至潯江賊營，以刺刀刺喉死。
知縣鄭煥文繼室郭氏	被殺北門街橋上	俞 潭 徐 貞 女	歸賊釋放母弟后，假言須去昭靈宮還愿，題詩于壁投水死。
雍士憲妻林氏	賊欲殺其姑，請代之，至城河赴水死。	西門無名氏女	被 刺 喉 死
阮有道妻黃氏 阮道充妻陳氏	俱投水自殺	西洲邱家女	賊強犯，女罵不絕被殺。
蕭義常媳林氏	奔逃跌傷，尋卒	溝頭某夫婦	夫被擄，婦固抱不放，同被殺死。
吳緒妻鄭氏	被 殺	北 門 某 婦	賊殺其姑，抱哭同死
林承芳妻鄭氏	民賊被砍掉左手再刈鼻、刈耳	水關邊一女子	罵賊，賊斷其舌復支解之
蘇繼茂妻唐氏	投 井 自 殺	浚 村 一 婦	以火自燬面皮，賊始釋之
宋茂淳妻張氏	被禁密室，抱乳兒投井死	梅峯寺前一女	罵賊被釘壁死
郭景順妻何氏	被殺尸投海中	朝天社邊一女	代 其 父 死
李啓模妻黃氏及二女	同投水自殺	劉氏二姐妹	賊迫之不從，均赴火死
州判黃采妻朱氏張氏	朱自經死，張投火自焚死	鄭若濟妻蕭氏	投豐美橋自殺
鄭日新妻蕭氏	被 殺	周大佐妻游氏	系驛樓前殺死